

##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总股本 48,000 万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2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7,6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，本年度不送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本预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、经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,497,782.96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,036,422.50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按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3,642.25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32,644,453.69 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84,397,584.49 元，资本公积为 876,956,671.44 元。

2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总股本 48,000 万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2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7,6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，本年度不送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预案经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日，如公司出现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，按分配总额不变的方式实施。

3、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：公司已于 2024 年半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24,0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；如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24 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81,6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现金分红总额占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%，占本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81.20%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1、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81,600,000.00	96,000,000.00	38,40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00,497,782.96	138,672,921.60	122,148,212.10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32,644,453.6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84,397,584.49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16,00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20,439,638.8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16,000,000.0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注：上表中的“2024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”包括已实施的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金额及本次拟实施的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金额。

## 2、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2、2023、2024 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216,000,000.00 元, 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, 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 3000 万元。因此, 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 四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该利润分配预案系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目标, 充分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, 在综合考虑外部环境及公司盈利能力、现金流量状况等实际情况的基础上, 对公司利润分配做出的安排, 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回报规划, 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, 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## 五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,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, 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, 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, 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, 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, 尚存在不确定性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3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5日